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LC Logistics, Inc.
乐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490)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之中期業績公告

財務及經營摘要

-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收入為人民幣884.7百萬元。
-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母公司擁有人應佔金額為人民幣159.0百萬元。
-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為人民幣0.28元。
-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跨境物流服務的集裝箱運輸量為183,519 TEUs。

中期業績

乐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期間」）的未經審核簡明合併中期業績，並附有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比較數字。該等中期業績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亦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

中期簡明合併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收入	4	884,734	904,984
銷售成本		<u>(826,599)</u>	<u>(822,587)</u>
毛利		58,135	82,397
其他收入及收益		199,083	91,12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2,839)	(12,092)
行政開支		(59,281)	(35,747)
其他開支		(197)	(824)
財務成本	6	(3,948)	(5,203)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		(6,063)	8,628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u>(540)</u>	<u>(234)</u>
除稅前溢利	5	174,350	128,051
所得稅開支	7	<u>(4,648)</u>	<u>(238)</u>
期內溢利		<u><u>169,702</u></u>	<u><u>127,813</u></u>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59,039	111,300
非控股權益		<u>10,663</u>	<u>16,513</u>
		<u><u>169,702</u></u>	<u><u>127,813</u></u>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9		
基本及攤薄		<u><u>人民幣0.28元</u></u>	<u><u>人民幣0.19元</u></u>

	202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期內溢利	169,702	127,813
其他全面虧損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		
匯兌差額：		
換算海外業務的匯兌差額	<u>(48,975)</u>	<u>(5,258)</u>
	<u>(48,975)</u>	<u>(5,258)</u>
於其後期間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全面虧損淨額	<u>(48,975)</u>	<u>(5,258)</u>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其他全面 收入／(虧損)：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 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公允價值變動	<u>4</u>	<u>(42)</u>
	<u>4</u>	<u>(42)</u>
於其後期間不會重新分類至溢利的 其他全面收入／(虧損) 淨額	<u>4</u>	<u>(42)</u>
期內其他全面虧損，扣除稅項	<u>(48,971)</u>	<u>(5,300)</u>
期內全面收入總額	<u>120,731</u>	<u>122,513</u>
以下各方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09,134	105,984
非控股權益	<u>11,597</u>	<u>16,529</u>
	<u>120,731</u>	<u>122,513</u>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狀況表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附註	202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716,863	653,351
物業、廠房及設備		358,891	426,257
使用權資產		49,568	62,474
商譽		8,572	8,572
無形資產		1,098	1,305
對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47,544	27,516
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權益投資		2,027	2,023
遞延稅項資產		1,206	1,115
非流動資產總值		1,185,769	1,182,613
流動資產			
存貨		11,874	8,863
貿易應收款項	10	192,029	142,586
應收關聯方款項		32,968	12,704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83,196	68,263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30,843	58,995
現金及銀行結餘		260,913	428,704
流動資產總值		811,823	720,115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1	144,801	147,459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73,571	97,805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57,729	28,200
應付稅項		3,514	3,126
租賃負債		36,865	34,481
流動負債總額		316,480	311,071
流動資產淨值		495,343	409,044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1,681,112	1,591,657

	2026年 6月30日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12月31日 (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3,793	11,572
租賃負債	3,358	20,916
遞延稅項負債	106	114
非流動負債總額	7,257	32,602
資產淨值	1,673,855	1,559,055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19	205
儲備	1,593,967	1,490,778
	1,594,186	1,490,983
非控股權益	79,669	68,072
權益總額	1,673,855	1,559,055

中期簡明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1. 公司資料

本公司是一間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公司。本公司股份於2023年9月25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的註冊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於本期間，本公司的附屬公司主要從事提供一體化跨境物流服務。

董事認為，根據一致行動契據，最終控股股東為許昕先生、李艷女士及劉泉香女士。

2.1 編製基準

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乃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並不包括年度財務報表所規定的所有資料及披露，並應與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2.2 會計政策變動及披露

編製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而採納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截至2025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所採納者一致，惟於本期間的財務資料首次採納以下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除外。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 年度改進－第11卷	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 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 準則第7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 第7號（修訂本）
--	--

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之性質及影響載列如下：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金融工具的分類及計量（修訂本）澄清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日期，並引入一項會計政策選項，在達致特定標準的情況下，終止確認於結算日期之前通過電子支付系統結算的金融負債。該等修訂澄清如何評估具有環境、社會及管治以及其他類似或然特性的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性。

此外，該等修訂澄清對具有無追索權特性的金融資產及合約掛鉤工具進行分類的規定。該等修訂亦包括對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入的股權工具及具有或然特性的金融工具之投資的額外披露規定。該等修訂並無對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本）涉及依賴自然能源生產電力的合約澄清範圍內合約「自用」規定的應用，並修訂範圍內合約現金流量對沖關係中被對沖項目的指定規定。該等修訂亦包括額外披露，讓財務報表使用者能夠了解該等合約對實體的財務表現及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該等修訂並無對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的年度改進－第11卷載列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及隨附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指引)、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等的修訂本。適用於本集團之該等修訂本詳情如下：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金融工具：披露：該等修訂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第B38段及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指引第IG1、IG14及IG20B段的若干措辭，以簡化或與準則的其他段落及／或其他準則所用的概念及術語達致一致性。此外，該等修訂釐清實施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的指引未必說明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參考段落之所有規定，亦不會增設額外規定。該等修訂並無對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該等修訂釐清當承租人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釐定租賃負債已終止時，承租人須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3.3.3段，並於損益中確認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然而，該等修訂並未處理承租人如何區分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所界定的租賃修訂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終止租賃負債。此外，該等修訂已更新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第5.1.3段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附錄A的若干措辭，以消除潛在混淆。該等修訂並無對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合併財務報表：該等修訂釐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4段所述的關係僅為投資者與作為投資者實際代理的其他各方之間可能存在的各種關係的其中一個例子，移除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第B73段的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並無對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於先前刪除「成本法」的定義後，該等修訂於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第37段以「按成本」一詞取代「成本法」。該等修訂並無對中期簡明合併財務資料產生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採納任何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準則、詮釋或修訂。

3. 經營分部資料

就管理而言，本集團按其產品及服務組織業務單位，並僅有一個可呈報經營分部。管理層監察本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整體業績，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策。

地域資料

(a)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中國大陸	769,261	746,820
其他	115,473	158,164
	<u>884,734</u>	<u>904,984</u>

上述收入資料以各地理區域的出境貨物為基礎。

(b) 非流動資產

船舶及集裝箱（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主要用於全球各地域市場的貨物航運。因此，無法按地域範圍呈報船舶及集裝箱的位置，故船舶及集裝箱以未分配的非流動資產呈列。

有關一名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概無來自一名主要客戶的收入佔本集團收入10%或以上（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4. 收入

收入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859,262	861,156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入 船舶租賃收入	<u>25,472</u>	<u>43,828</u>
總計	<u>884,734</u>	<u>904,984</u>

5. 除稅前溢利

本集團的除稅前溢利於扣除／(計入)下列各項後得出：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所提供服務的成本	795,473	783,924
已出售存貨的成本	2,137	—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22,734	29,639
使用權資產折舊	15,490	15,776
無形資產攤銷	207	216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減值虧損撥回)淨額		
— 貿易應收款項	6,063	2,370
— 其他應收款項	—	(10,998)
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	(38,045)	(4,196)
匯兌收益淨額	(9,038)	(2,934)
利息收入	(4,373)	(13,63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收益	(145,151)	(61,483)

6.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2,017	2,929
租賃負債利息	1,931	2,274
總計	3,948	5,203

7. 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須就本集團成員公司於所在及運營的司法管轄區內或由該司法管轄區產生的溢利按實體基準繳付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的規則及法規，本公司無須於該司法管轄區繳納任何所得稅。

本集團於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就期內在香港產生的任何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6.5%的稅率繳納香港利得稅。

除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於期內有權享有小微企業的優惠所得稅稅率20%，首人民幣1,000,000元的年度應課稅收入可減免75%外，中國大陸即期所得稅按於中國大陸的附屬公司根據企業所得稅法釐定的應課稅溢利的25%的法定稅率計提撥備。

本集團在美國(「美國」)的附屬公司須繳納美國聯邦及州所得稅，有關稅項乃就其估計應課稅溢利按合共約30%的稅率計提撥備。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中國大陸	230	226
香港	3,058	—
美國	1,454	—
遞延稅項	(94)	12
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4,648</u>	<u>238</u>

8. 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派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無）。

董事會已於2026年1月27日批准宣派及派付每股普通股0.25港元之特別股息予股東，總額合共約為143,000,000港元。

9. 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574,634,347股普通股（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572,538,312股）計算，經調整以反映期內供股。

於截至2026年及2025年6月30日止期間，本集團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普通股。

每股基本盈利的計算乃基於：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26年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盈利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母公司普通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	<u>159,039</u>	<u>111,300</u>
	股份數目	
	2026年	2025年
股份		
用於計算每股基本盈利的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574,634,347</u>	<u>572,538,312</u>

10. 貿易應收款項

於報告期末，根據發票日期及經扣除虧損撥備就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個月內	98,210	81,641
1至3個月	61,013	34,704
3至6個月	15,036	13,206
6至12個月	13,616	6,136
逾1年	4,154	6,899
總計	192,029	142,586

11. 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於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計算的貿易應付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1年內	128,291	127,858
逾1年	16,510	19,601
總計	144,801	147,459

貿易應付款項為不計息，一般於30至60日內結算。

業務回顧

憑藉本集團管理層團隊豐富的經驗與行業知識，本集團能及時調整服務策略與業務重心，從而在跨境物流服務和船舶出租服務兩大業務線之間靈活調配運輸資源。

跨境物流服務

本公司跨境物流服務主要分為自營跨境物流服務和第三方船運公司提供的跨境物流服務。

於本期間，本集團主要通過第三方船運公司提供覆蓋全球目的地的跨境物流服務。本集團由第三方提供的跨境海運的服務量為183,519 TEUs，較2025年同期的197,195 TEUs下降約6.9%，主要是由於本公司於本期間的市場競爭加劇。本集團由第三方提供的跨境海運每TEU的平均價格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約人民幣3,774.9元增加至本期間的約人民幣4,071.8元，主要是由於市場運價上漲。

於本期間，本集團自營跨境物流服務為散雜貨運輸服務，散雜貨運輸航線往來中國與非洲。自營跨境物流服務約佔跨境物流服務收入的5.0%。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自營跨境海運的服務量為51,851計費噸。於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自營跨境海運每計費噸的平均價格為人民幣827.0元。

同時，為進一步擴大其在攬件、倉儲分揀、清關、倉儲中轉及尾程配送的能力，本集團於本期間提供海外倉儲服務。本集團海外倉的服務能力為200萬平方英尺。

船舶出租服務

本集團參考市場狀況及租船費率制定靈活的業務計劃以利用我們在船舶出租服務方面的運力。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出租一艘集裝箱船舶及一艘乾散貨船並產生收入人民幣25.5百萬元。於本期間的日均租船費率約為人民幣101,483.3元，高於2025年同期的約人民幣101,262.7元，主要是由於2026年出售日租費較低的一艘船舶。本集團收取的租船費率受訂立相關合約時的現行市場費率及需求影響，因此可能會出現波動。

業績展望

在國際經貿格局深刻演變，全球產業鏈供應鏈加快重塑的背景下，2026年下半年，公司將持續鞏固跨境綜合物流、船舶租賃核心業務競爭優勢，依托自有船隊資源、全球化物流服務網絡、數字化一體化平台、豐富的船舶管理和跨境物流經驗，落實多項戰略舉措推動經營穩健增長；在市場拓展方面，本集團將重點把握四大機遇：一是深耕「一帶一路」沿線基建項目，重點開發非洲工程物流市場；二是完善全球航線網絡佈局，增加集裝箱班輪航線運力與艙位保障能力；三是拓展跨境電商業務，構建「海運+倉儲+配送」的跨境電商全鏈路物流生態；四是加速海外倉發展佈局，提升區域服務能力。

本集團運營升級方面，本集團將着力推進三大舉措：一是優化自有散集船隊運營效率，為行業客戶提供更具競爭力的物流解決方案；二是提升新航線開發力度，持續擴大區域市場覆蓋；三是實施精細化成本管控，通過主動的資產管理，持續提升資產利用率，實現船隊資產的價值最大化。

基於以上戰略舉措，2026年下半年，本集團將繼續依托跨境電商業務的擴張、工程物流服務的縱深發展以及海外倉業務的持續增長，推動收入穩步提升；同時，本集團將通過差異化運營策略與運營效率的持續優化，以尋求保持行業相對較強的盈利水平。面對複雜多變的外部環境，本集團將積極創新業務模式，進一步鞏固市場競爭地位，致力於為股東創造長期、穩定且可持續的投資回報。

財務回顧

收入

於本期間，本集團的收入來自(i)跨境物流服務；及(ii)船舶出租服務。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期間按業務條線劃分的收入明細：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百分比變動
	2026年 人民幣千元	2025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跨境物流服務 ¹	859,262	861,156	-0.2%
船舶出租服務	<u>25,472</u>	<u>43,828</u>	-41.9%
總計	<u><u>884,734</u></u>	<u><u>904,984</u></u>	-2.2%

附註¹： 包括海外倉儲業務。

本集團的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05.0百萬元減少約2.2%至本期間的人民幣884.7百萬元。該減少主要歸因於船舶出租服務產生的收入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43.8百萬元減少至本期間的人民幣25.5百萬元，此乃由於本公司於2025年及2026年出售兩艘船舶後，船舶出租服務的運力減少所致。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22.6百萬元增加約0.5%至本期間的人民幣826.6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毛利指收入減銷售成本。由於上述原因，毛利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82.4百萬元減少約29.5%至本期間的人民幣58.1百萬元。

毛利率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9.1%減少至本期間的6.6%，此乃由於本期間船舶出租服務項下提供的運力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及收益

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出售船舶收益、利息收入、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收益及政府補貼。其他收入及收益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91.1百萬元增加約118.6%至本期間的人民幣199.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實行資產優化措施，包括其船舶資產投資策略的優化，產生非經常性收益約人民幣152.5百萬元。

銷售及分銷開支

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本集團銷售及營銷團隊的薪金及福利開支以及差旅開支。銷售及分銷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1百萬元增加約5.8%至本期間的人民幣12.8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集團銷售及營銷團隊的薪金及福利開支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主要包括(i)本集團行政員工的薪金及福利開支；(ii)諮詢費用；(iii)折舊及攤銷；及(iv)辦公開支及差旅開支。行政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35.7百萬元增加約66.1%至本期間的人民幣59.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諮詢費用以及本集團行政員工的薪金及福利開支增加所致。

其他開支

其他開支主要指雜項開支。其他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0.8百萬元減少約75.0%至本期間的人民幣0.2百萬元。

財務成本

財務成本包括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開支以及租賃負債利息開支。財務成本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5.2百萬元減少至本期間的人民幣3.9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期間本集團外幣計值借款的平均利率下降。

金融資產減值／減值虧損撥回

金融資產減值／減值虧損撥回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值／減值虧損撥回。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本期間，本集團分別錄得金融資產減值虧損撥回人民幣8.6百萬元及減值虧損人民幣6.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本期間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的虧損撥備增加。

應佔聯營公司虧損

本集團的應佔聯營公司虧損與本集團持有約40.0%股權的樂艙網國際物流（無錫）有限公司、本集團持有約40.0%股權的樂艙（上海）投資管理有限公司以及本集團持有約40.0%股權的BAL SHIPBROKING PTE.LTD.有關。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應佔聯營公司虧損人民幣0.5百萬元。

除稅前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除稅前溢利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8.1百萬元增加約36.1%至本期間的人民幣174.4百萬元。

所得稅開支

所得稅開支主要包括中國企業所得稅、香港利得稅及美國所得稅。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及本期間，本集團分別錄得所得稅開支人民幣0.2百萬元及所得稅開支人民幣4.6百萬元。

期內溢利

由於上述原因，本集團期內溢利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127.8百萬元增加約32.8%至本期間的人民幣169.7百萬元。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本集團以其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上市」）所得款項及經營所得現金滿足並預期將繼續滿足其營運資金、資本支出及其他資本需求。本集團計劃取得額外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作營運資金用途，並將繼續根據其資本需求及市況評估潛在融資機會。

流動資產淨值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資產淨值為人民幣495.3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409.0百萬元）。具體而言，本集團的流動資產總額由於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720.1百萬元增加約12.7%至於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811.8百萬元。本集團的流動負債總額由於2025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311.1百萬元增加約1.7%至於2026年6月30日的人民幣316.5百萬元。

現金狀況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為人民幣260.9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428.7百萬元）。下表載列本集團於2026年6月30日的現金及銀行結餘的計價貨幣：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以人民幣計價	20,308
以美元（「美元」）計價	109,758
以馬達加斯加阿里亞里計價	3,949
以港元計價	126,547
以歐元計價	36
以新加坡元計價	315
現金及銀行結餘總額	<u>260,913</u>

借款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借款為人民幣61.5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39.8百萬元），包括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下表載列本集團於所示日期的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到期概況：

	於2026年 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於2025年 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及透支應償還款項：		
— 一年內	43,000	13,000
其他借款應償還款項：		
— 按要求或一年內	14,729	15,200
— 一年以上但不超過兩年	3,793	11,572
小計	18,522	26,772
總計	61,522	39,772

於2026年6月30日，除人民幣18.5百萬元借款以美元計價（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26.8百萬元）外，本集團其餘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價。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所有銀行及其他借款全部均以介乎2.60%至6.47%（2025年12月31日：2.85%至7.71%）的固定利率計息。

借貸成本

本集團的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開支由截至202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人民幣2.9百萬元減少至本期間的人民幣2.0百萬元，主要由於本集團外幣計值借款的平均利率下降。

資產抵押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已抵押總賬面值為人民幣46.0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49.9百萬元）的集裝箱船舶，以擔保人民幣18.5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26.8百萬元）的銀行及其他借款。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已抵押存款（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10.4百萬元作為銀行發出的付款保證的擔保）。

金融風險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主要包括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應收關聯方款項、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各項均由其運營直接產生。本集團另有其他金融負債，如計息其他借款。該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本集團運營提供資金。

本集團金融工具產生的主要風險為利率風險、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一般而言，本集團採取保守的風險管理方針。為將本集團面臨的該等風險保持最低，本集團並無使用任何衍生及其他工具作對沖目的。本集團並無持有或發行衍生金融工具作買賣用途。

利率風險

本集團面臨的市場利率變動的風險主要與本集團其他借款有關。本集團並無使用衍生金融工具對沖其利率風險。本集團透過按固定利率取得借款來管理其利率風險。

外幣風險

由於本集團大部分經營單位的銷售及採購均以相關經營單位的功能貨幣計值，因此本集團的交易貨幣風險極小。本集團透過密切監察外幣匯率管理外幣風險。

信貸風險

本集團面臨與其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應收關聯方款項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信貸風險。

由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均存放於國有銀行和其他大中型上市銀行，本集團預期並無與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有關的重大信貸風險。就來自第三方的貿易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擁有大量客戶，由於與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相關的客戶群相當分散，故並無信貸集中風險。此外，應收款項餘額受到持續監控。本集團預期，並無與計入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有關的重大信貸風險，因為其過往違約風險較低。本集團預期與應收關聯方非貿易相關款項相關的信貸風險較低，因為相關關聯方在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量義務的能力甚強。

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的目標為通過利用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維持資金持續性與靈活性之間的平衡。現金流量持續受到密切監控。

主要財務比率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流動比率（即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為2.6倍（2025年12月31日：2.3倍）。

本集團採用資產負債比率（即按計息借款及應付一名關聯方款項總和除以權益總額計算）監察其資本。本集團的政策是維持穩健的資產負債比率。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產負債比率為3.7%（2025年12月31日：2.6%）。本集團資產負債比率的增加主要歸因於本期間計息借款增加。

或然負債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承擔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1,877.6百萬元（2025年12月31日：人民幣712.4百萬元）。於2026年6月30日的有關金額與購買集裝箱船舶有關。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

本集團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本期間，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本集團擬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3年9月13日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中「未來計劃及所得款項用途」一節動用上市的所得款項淨額（「所得款項淨額」）。此外，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2月27日的公告所披露，本公司訂立兩份造船協議，以總代價236百萬美元建造及收購兩艘運力為11,000TEU的集裝箱船舶。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其他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上市所得款項用途

本公司自全球發售籌集的所得款項淨額（包括部分行使超額配股權（定義見招股章程）的所得款項）約95.1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招股章程所載用途。下表載列於2026年6月30日所得款項淨額的使用情況：

用途	招股章程 所述所得款項 淨額百分比	於2025年 12月31日 未動用的所得 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本期間的 所得款項 淨額的實際 用途 百萬港元	於2026年 6月30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 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 所得款項 淨額的預期 時間表
建立物流設施，包括倉庫、 集裝箱堆場、購買拖車及 投資倉庫、訂單及運輸管理 軟件系統	52.0%	—	—	—	—
擴大業務覆蓋範圍及全球網絡 採用數字技術及升級互聯網 服務系統，以提供一體化 跨境物流服務	4.0%	—	—	—	—
戰略投資及／或收購與本集團 的業務互補的業務或資產	7.0%	2.7	1.3	1.4	2026年
建立拖車運輸服務匹配平台	20.0%	—	—	—	—
一般企業用途及營運資金需求	7.0%	6.7	—	6.7	2026年
	10.0%	—	—	—	—
總計	100.0%	9.4	1.3	8.1	

於2026年6月30日，據董事所知，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用途並無任何重大變更。其餘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存入持牌金融機構的短期活期存款。未動用的所得款項淨額將按本公司披露的方式應用。然而，上述未動用所得款項淨額的預期悉數動用時間表乃基於董事在並無不可預見情況下的最佳估計，並可能因本集團業務的未來發展及市況而有所變更。

配售所得款項

於2026年6月11日，本公司與三名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聯席配售代理已有條件同意促成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將為獨立第三方）按每股配售股份3.3港元之配售價認購42,153,600股配售股份。

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3.3港元較：(a)本公司股份（「股份」）於配售協議日期於聯交所所報收市價每股3.98港元折讓約17.09%；及(b)股份於緊接配售協議日期前最後連續五個交易日於聯交所所報平均收市價約每股3.95港元折讓約16.46%。

配售已於2026年6月22日完成。合共42,153,600股配售股份已成功以配售價每股配售股份3.3港元配售予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承配人及其最終實益擁有人將為獨立第三方）。概無承配人於緊隨配售事項完成後成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

經扣除配售佣金、其他相關成本及開支後，本公司自配售事項收取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37.54百萬港元。按上述基準計算，淨發行價約為每股配售股份3.26港元。

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將用於潛在戰略收購及一般營運資金。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的計劃及實際用途詳情如下：

	本公司日期 為2026年 6月22日的 公告所述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分比	於2026年 6月22日 已收取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自2026年 6月22日至 2026年 6月30日的 所得款項淨額 的實際用途 百萬港元	於2026年 6月30日 未動用的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悉數動用 所得款項淨額 的預期時間表
用途					
潛在戰略收購	90%	123.79	—	123.79	2027年
一般營運資金	10%	13.75	—	13.75	2027年
總計	100%	137.54	—	137.54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6年6月30日，本集團共有340名全職僱員。於本期間，與本集團僱員有關的員工成本確認為開支人民幣39.3百萬元。

本集團向其僱員提供薪酬待遇，包括固定工資、津貼及績效獎金。一般而言，本集團會根據僱員的資歷、經驗及能力以及當時的市場薪酬水平釐定僱員的工資。根據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本集團須為僱員繳納強制性社會保險費，以提供退休、醫療、工傷、生育及失業福利，以及向住房公積金作出供款。於本期間，本集團僱員並無成立工會，且本集團並無與其僱員發生任何重大糾紛或因勞資糾紛而對其營運造成任何干擾。本集團亦無在招聘及挽留有經驗的員工或技術人員方面遇到任何困難。

本集團為新招聘的僱員提供入職培訓，幫助他們了解本公司的企業文化。本集團亦籌備一個師徒制項目，讓更有經驗的僱員幫助我們新招聘的僱員，以提高他們在日常運營方面的技能及知識。本集團亦不時舉辦培訓課程，以提高僱員的技能。

期後事項

於2026年7月9日，本公司建議將其英文名稱由「LC Logistics, Inc.」更改為「LC Group Holding Limited」，並將其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乐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更改為「乐舱集团控股有限公司」。進一步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2026年7月9日的公告。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2026年6月30日起及直至本公告日期，並無發生影響本公司的其他重大事件。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本期間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或轉讓任何庫存股）。於2026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持有任何庫存股。

中期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集團致力達至高水平的企業管治，以保障股東的利益，提升企業價值及問責性。本公司已採納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第二部分所載企業管治守則（「**企業管治守則**」）作為其本身的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予區分，且不應由同一人擔任。許昕先生兼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董事會認為，許昕先生兼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職務，有助本公司在制定業務戰略和執行業務計劃時回應更快、效率更高、成效更大。此外，鑒於許昕先生的廣泛行業經驗和於本集團過往發展中的重要作用，董事會認為，許昕先生在上市後繼續兼任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對本集團業務前景有利，而且由執行董事和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董事會的運作足以保持權力和權限均衡。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董事會認為本公司已於本期間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列的所有適用守則條文。

遵守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時的指引。向本公司所有董事作出具體詢問後，彼等均確認，其於本期間均已遵守標準守則所載的規定準則。

審核委員會審閱中期業績

於本公告日期，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楊克泉博士（主席）、顧琳博士及齊銀良先生。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審核委員會及本公司管理層亦已審閱本集團採納的會計原則及慣例。審核委員會已就本集團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與本公司管理層達成一致。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登於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lcang.com)。本公司截至2026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報告載有上市規則規定的所有資料，並將於適當時候寄發予股東（如有要求）及登載於上述網站，以供查閱。

承董事會命
乐舱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主席
許昕先生

香港，2026年8月25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許昕先生、李艷女士、朱佳麗女士及余臻榮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顧琳博士、楊克泉博士及齊銀良先生。